

耶穌的比喻 (10) : 為何有人要落入永恆地獄的結局 ?

路加福音 16:19-31

I. 比喻的背景

- A. 耶穌以不忠管家為比喻，教導門徒將錢財運用到天國的目的上 (1-13 節)
- B. 法利賽人對耶穌有關錢財的教導嗤之以鼻 (14 節)

II. 比喻的重點

- A. 享有財富並非等同於具備公義 (23 節; 馬太 19: 25)
- B. 拉撒路之得以稱義，是因他全心仰望神的救贖 (20-22 節; 約翰 3: 16; 以弗 2: 8-9)

III. 比喻的教導

- A. 如同拉撒路， 凡是得神悅納幫助的人，即可進入天國享永生
- B. 如同那財主， 凡是把信心放在錯誤對象的人，落入永恆地獄的結局
- C. 那些輕忽、拒絕神的真理的，沒有人能逃避其未來的結局

